

# 关于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

## 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持续落实科创板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行动方案》。自 2026 年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并以此为基础，持续推动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和回报投资者。

2026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根据上半年公司对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了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具体如下：

### 一、在“深耕 MCU 技术研发，筑牢主业核心竞争优势”方面

公司坚决实施“MCU+”战略，围绕 MCU 拓展设计技术和产品线，按照“坚守传统基本盘、扩大新兴成长盘、谋划未来增长极”的经营思路，加大研发投入，提高研发效率，持续丰富产品种类，加快产品更新迭代速度，切实提升产品竞争力，有效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和市场占有率，年度芯片出货量再创新高，毛利率持续回升，营收稳步增长。2026 上半年实现营收 7.26 亿元，其中消费电子领域 3.02 亿元，小家电领域 2.13 亿元，工业控制（含无刷电机、大家电、具身机器人）领域 1.91 亿元，汽车电子领域 0.19 亿元；此外存储实现营收 14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保持高强度的研发投入，研发费用 6,922.14 万元，研发占比为 9.54%，同比增长 30.68%。上半年新增研发项目 40 个，上半年投放市场新产品 106 款，相继发布 NOR Flash 存储产品、电源 AC-DC/DC-DC 产品和蓝牙 SoC 产品，其中大资源 M4 内核车规产品开始小批量出货，4M 存储产品实现营收。

### 二、在“夯实研发人才发展体系，持续增强科技创新动能”方面

公司坚持人才是创新的第一资源，围绕 MCU 核心研发方向布局人才建设，健全人才引进留用机制，集聚芯片研发核心骨干，完善人才培养与创新激励体系，打造结构合理、能力过硬的研发梯队，充分激活人才创新活力，以人才赋能技术攻关，不断提升自主创新水平。

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 272 名，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61 人，占员工总数 51.91%。其中，研发人员中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 248 人，占研发人员的比例为 91.18%；研发产出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申请发明专利 75 项，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 47 项；累计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45 项，获得授权的实用新型专利 39 项；累计申请软件著作权 27 项，获得授权的软件著作权 27 项；累计申请集成电路布图 231 项，获得集成电路布图批准 231 项。

### **三、在“深化财务管理提质，强化资金回笼管控”方面**

积极推行信用担保制度，财务部门根据客户资产、现金流、经营规模、实现利税情况、历史信用等情况，决定客户的信用额度和账期，推进客户实控人对信用额度进行担保，减少信用风险；每周跟进各客户的应收账款情况，通报提醒销售部门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严格落实逾期与信用额度、赊销挂钩制度，对一旦出现逾期的客户，取消赊销，同时不再发货。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 1.93 亿元，较上年度同期增长 27.87%；期末应收账款为 2.28 亿元，较上年度末增加 490 万元。

### **四、在“完善公司治理，严守合规运营”方面**

2026 年上半年，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严格依照相关规则履行议事程序，保障各治理主体依规履职尽责，切实维护股东及公司合法权益。公司恪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及时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规履职管理，充分依托上交所浦江大讲堂、上市公司协会等培训平台，针对特定岗位定向培训，督促其持续学习资本市场法律法规，强化责任意识与履职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秘办相关人员参与各类合规培训。

### **五、在“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建立长期互信通道”方面**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规范、及时、充分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公司重大信息；也积极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司公开邮箱、上证 e 互动、分析师会议、现场参观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与沟通。

报告期内，凡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公司均按规定时限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披露，依法合规履行重大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发布相关进展公告，重点保障与投资者价值判断、投资决策密切相关信息的有效传递。公司持续维护信息披露的连续性与一致性，披露重大事项时，于公告开篇设置重要内容提示；依托上证 e 互动平台，聚焦市场热点关切，清晰回应投资者问询；定期报告披露后，通过线上路演、电话会议等形式召开业绩说明会，搭建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广泛吸纳各方意见建议。

2025 年年报披露后，公司组织了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参加的业绩说明会；上半年，公司共参加各类策略会、线上线下调研活动共 10 余场，接待调研机构约 200 家。

## **六、在“重视回报，共享企业发展红利”方面**

践行以价值创造为本的理念，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通过实施稳健、可持续的分红策略，结合业务现状、未来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超 1 亿元，切实让全体股东充分享受到公司经营成果。公司以扎实发展实绩讲好中微故事，稳妥探索市值管理，推动员工、股东、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不断增强全体参与者的获得感。

本评估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7 日